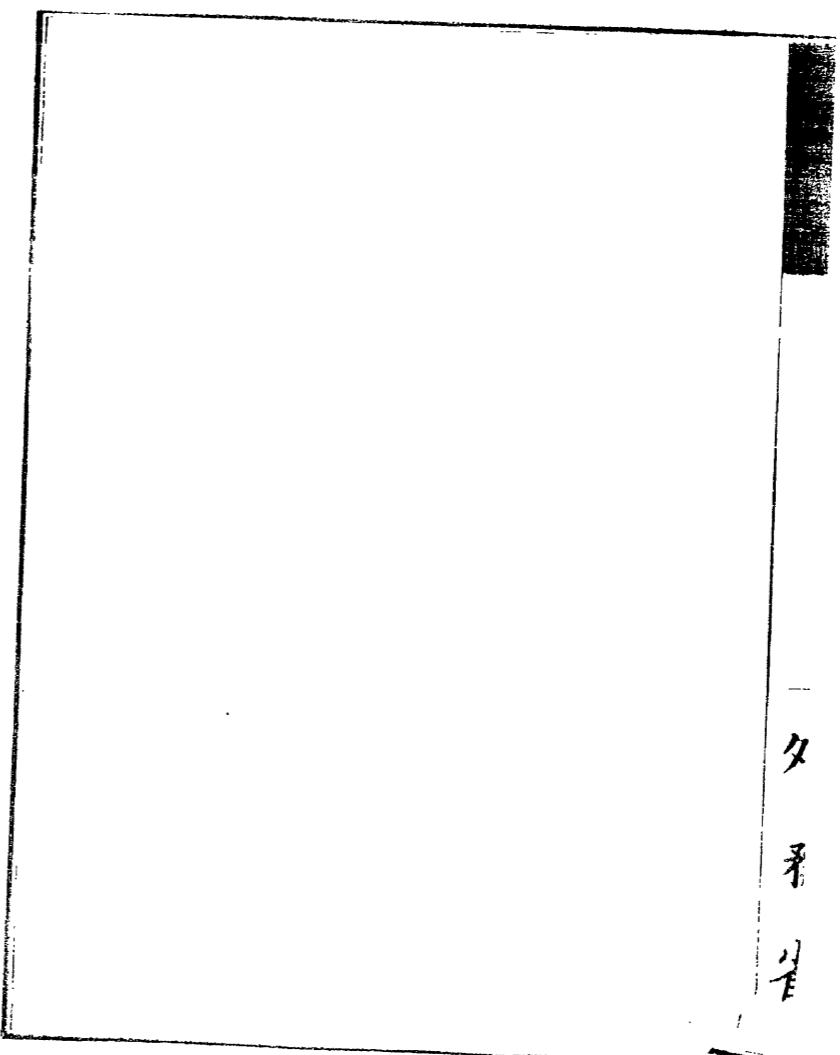


明治十五年海底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ニ帝國政府加盟一件 一

月日	番號	自誰	至誰	大意
七月十一日	機密信第一六號	公使	佛外務卿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會議委員派遣、勸誘ニ関シ具申ノ件
十月十二日	公第七三號	外務卿	工部卿	同上ニ関シ照會ノ件
	公第七四號	長代信局	局長	同上佛國外務卿未信翻訳送付ノ件
	甲第七九號	工部卿	代外務卿	同上會議ニ帝國政府委員派遣ニ関シ回答ノ件
全十三日	令第七號	太政大臣	外務省	同上ニ関シ指令ノ件
	公第七六號	外務卿	長	同上帝國政府委員任命照會ノ件
	電	外務卿	在公使	同上委員任命通知ノ件
	公第七六號	外務卿	在公使	同上通知ノ件
	公第七六號	外務卿	在公使	同上會議ニ委員参加ニ関シ訓令ノ件



夕 禾 川

明治 年		月 日	番 號	自 誰	至 誰	大 意
明治十六年		十一月十日	第三七號	在佛國公使館書記生	外務卿	同上會議參列帝國政府委員報告書送附、件
		一月十六日		在佛國公使館書記生	外務卿	同上會議決議案送附、件
		全廿日	第二號	外務卿	工部卿	同上會議ニ関スル報告書及會議録送附、件
		全廿三日	第九號	電信局長	電信局長	同上決議條約案原文送附方依頼、件
		全廿五日	第三號	電信局長	電信局長	同上送附、件
		十二月八日	第二號	在公使館書記生	外務卿	同上條約草案調印ニ関シ稟請、件
		一月廿九日	第四號	電信局長	電信局長	同上移牒、件
		二月二日	第五號	工部卿	外務卿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草案

十月十九日	第九號	電信局長	外務卿	同上送附、件	海底電線ニ関シ大地電信會社ト契約文
全廿七日	第三號	在佛國公使館書記生	外務卿	同上送附、件	
九月廿二日	第三號	在佛國公使館書記生	外務卿	同上送附、件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會議々案送附、件
十月十六日		外務卿	工部卿	同上議案ニ関シ意見照會、件	
全十八日	第五六號	工部卿	外務卿	同上回答、件	
全廿八日	第七號	外務卿	工部卿	同上會議參列委員ノ權限ニ関シ照會ノ件	
全三十日	第三九號	工部卿	外務卿	同上回答、件	
十二月六日	第四號	外務卿	在佛國公使館書記生	同上ニ関シ訓令、件	
十月廿日	第九號	在佛國公使館書記生	外務卿	同上會議參列ニ関シ佛國政府ノ往復文	
十二月廿六日	第一號	外務卿	工部卿	同上送附、件	

月日	番號	自誰	至誰	大意
十二月廿二日	公第一八號	在公使	外務卿	調印同意ノ件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會議ノ事録送 附ノ件
二月九日		在公使	外務卿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草案調 印ノ賛否ニ関シ照會ノ件
全十六日	公第三號	外務卿	在公使	同上ニ関シ照會ノ件
三月十日	公第一〇號	全	工部卿	同上條約草案調印同意ニ関シ照會 ノ件
全十七日	公第一七號	工部卿	外務卿	同上ニ関シ照會ノ件
全二十日	公第三九號	外務卿	外務卿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草案同 意調印ニ関シ請議ノ件
四月廿三日	公第六號	全	同上	同上調印全權委任狀下附奏請ノ件
全	公第六二號	公使	同上	同上ニ関シ照會ノ件

月日	番號	自誰	至誰	大意
五月十日	公第六九號	公使	同上	同上
九月廿日	公第六號	在公使	外務卿	海底電線保護條約加盟ニ関シ公國政府未 輸画送附ノ件
全十二日	公第六四號	在公使	全	海底電線保護條約草案ニ関スル英國 政府ノ意見通知ノ件
全十五日	電	在公使	全	同上條約調印全權委任狀ニ関シ請訓 ノ件
全廿四日	公第七九號	外務卿	工部卿	同上ニ関シ照會ノ件
全廿六日	公第三五號	工部卿	外務卿	同上照會ノ件
全	公第八三號	外務卿	外務卿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草案 同意調印ニ関シ請議ノ件



明治十七年	月日	番號	自誰	至誰	大	意
一月十四日	第九號	工部卿	外務卿	同上	條約調印ニ関シ回答ノ件	
全十二日	親展	海軍卿	外務卿	同上	海軍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會議第二回會議録送附ノ件	
全廿二日	親展	外務卿	太政大臣	同上	海軍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調印全權御委任狀下附ニ関シ請議ノ件	
全廿五日	第二號	太政大臣	外務卿	同上	同上ニ関シ指令ノ件	
全廿六日	電	外務卿	外務卿	同上	同上條約調印ニ關シ件	
全廿八日		外務卿	外務卿	同上	同上條約調印全權御委任狀ニ關シ照會ノ件	
全廿八日		外務卿	外務卿	同上	同上ニ関シ回答ノ件	

明治十七年	月日	番號	自誰	至誰	大	意
一月二日	第九號	外務卿	太政大臣	同上	同上ニ関シ照會ノ件	
全一日	電	外務卿	外務卿	同上	同上調印全權御委任狀下附ニ関シ稟請ノ件	
全二日		外務卿	外務卿	同上	同上ニ関シ照會ノ件	
全八日		太政大臣	外務卿	同上	海軍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調印ノ御裁可御牒ノ件	
全九日	電	外務卿	外務卿	同上	同上調印方訓令ノ件	
全十日	第六號	外務卿	外務卿	同上	同上會議決議状況報告訓令ノ件	
全十二日	第六號	外務卿	外務卿	同上	海軍電線保護條約案ニ對スル意見ニ關シ回答ノ件	
全	第八號	外務卿	外務卿	同上	同上會議帝國政府委員任命ニ關シ回答ノ件	
全廿六日	第八號	外務卿	外務卿	同上	同上會議報告書送附ノ件	
十二月廿六日	第八號	外務卿	外務卿	同上	同上報告書送附ノ件	



月日	番	自誰	至誰	大意
一月三十日	公二	内閣書記官	外務省	口上御筆任状下附ノ件
二月二日	公六	在公使	在公使	口上調印同意回答ノ件
二月二日	公六	在公使	在公使	口上調印全權委任状送附ノ件
二月二日	公六	工部卿	工部卿	海底電線保護ニ関スル法律案ニ関シ照會ノ件
一月三十日	公七	在公使	在公使	口上會議ニ於テ墾國政府委員、提出セル戰時条項ニ関シ稟申ノ件
三月廿二日	親二	外務卿	工部卿	口上未信寫送附ノ件
三月廿九日	親二	工部卿	外務卿	口上同意、皆回答ノ件
三月三十一日	電	外務卿	在公使	口上訓令ノ件
四月一日	密八	全	全	口上
三月廿一日	公三	在公使	在公使	口上調印全權委任状受領報告ノ件
三月廿一日	公三	在公使	在公使	口上条約調印報告ノ件
五月二日	公九	在公使	在公使	

月日	番	自誰	至誰	大意
七月五日	公三	外務卿	大政大臣	口上上申ノ件
七月五日	公三	工部卿	工部卿	口上通知ノ件
七月五日	公三	内務卿	外務卿	口上ニ関シ証明、為主任官出頭方照會ノ件
十二月十日	送一	工部卿	外務卿	海底電線保護ニ関スル法律案ニ関シ回答ノ件
三月十日	親二	在公使	外務卿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違反者所罰ニ関スル佛國法令送附ノ件
三月十日	親二	外務卿	工部卿	口上轉送ノ件
三月十日	親二	外務卿	工部卿	口上受領回答ノ件

明治 年		月 日	番 號	自 誰	至 誰	大 意
五月廿一日	第 二 五 號	工部卿	外務卿	海底電線保護ニ関スル法律制定ニ関		
四月十三日	第 三 〇 七 號	全	全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公布ニ関		
五月十六日	第 一 一 號	外務卿	工務卿	レ意見照會ノ件		
五月廿七日	第 三 一 號	全	在公使	同上ニ関レ回答ノ件		
五月廿九日	電	在公使	外務卿	ニ関レ取調方訓令ノ件		
五月三十日	第 一 二 號	外務卿	工部卿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ノ效力全		
五月十五日		議事院長	外務卿	生期ニ関スル件		
六月十三日		在公使	全	同上通知ノ件		
六月十五日		在公使	全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條約ニ関スル會議		
六月十三日		在公使	全	開會通牒ノ件		
六月十五日		在公使	全	同上通知ノ件		
六月廿三日	第 一 號	在公使	外務卿	同上ニ関スル件		
六月廿三日	第 二 號	在公使	工部卿	同上移牒ノ件		
五月十五日	第 九 號	在公使	外務卿	同上条約實施ニ関スル法令制定問合ノ		
五月三日	第 八 號	在公使	外務卿	同上ニ関レ回答ノ件		
五月十八日	第 六 九 號	在公使	工部書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布告通		
五月廿日	第 三 三 號	在公使	在公使	知ノ件		
五月廿日	第 三 三 號	在公使	在公使	同上条約實施ニ関レ帝國政府意見回答		
五月廿日	第 三 三 號	在公使	在公使	ノ件		
五月廿日	第 三 三 號	在公使	在公使	同上回答書写送附件		
六月五日	第 六 六 號	在公使	在公使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條約實施期限迄		
六月五日	第 八 九 號	在公使	外務卿			

明治 年		月 日	番 號	自 誰	至 誰	大 意
三月廿一日	第 二 五 號	工部卿	外務卿	海底電線保護ニ関スル法律制定ニ関		
四月十三日	第 三 〇 七 號	全	全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公布ニ関		
五月十六日	第 一 一 號	外務卿	工務卿	レ意見照會ノ件		
五月廿七日	第 三 一 號	全	在公使	同上ニ関レ回答ノ件		
五月廿九日	電	在公使	外務卿	ニ関レ取調方訓令ノ件		
五月三十日	第 一 二 號	外務卿	工部卿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ノ效力全		
五月十五日		議事院長	外務卿	生期ニ関スル件		
六月十三日		在公使	全	同上通知ノ件		
六月十五日		在公使	全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條約ニ関スル會議		
六月十三日		在公使	全	開會通牒ノ件		
六月十五日		在公使	全	同上通知ノ件		
六月廿三日	第 一 號	在公使	外務卿	同上ニ関スル件		
六月廿三日	第 二 號	在公使	工部卿	同上移牒ノ件		
五月十五日	第 九 號	在公使	外務卿	同上条約實施ニ関スル法令制定問合ノ		
五月三日	第 八 號	在公使	外務卿	同上ニ関レ回答ノ件		
五月十八日	第 六 九 號	在公使	工部書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聯合條約布告通		
五月廿日	第 三 三 號	在公使	在公使	知ノ件		
五月廿日	第 三 三 號	在公使	在公使	同上条約實施ニ関レ帝國政府意見回答		
五月廿日	第 三 三 號	在公使	在公使	ノ件		
五月廿日	第 三 三 號	在公使	在公使	同上回答書写送附件		
六月五日	第 六 六 號	在公使	在公使	海底電線保護萬國條約實施期限迄		
六月五日	第 八 九 號	在公使	外務卿			

外務省

八月一日	送 第三七號	内閣書 外務書	違犯者ノ罰則實施ニ関シ回答ノ件
全	送甲 第七四號	工部卿 外務卿	海底電線保護條約實施期日ノ件
十月廿日	第一三號	在英打美 國公使	同上通知ノ件
全廿四日	公 第九號	外務卿 國公使	海底電線保護ニ関スル英國政府布告 條例寫送附ノ件
十月廿七日	全 第三號	工部卿	同上受領回答ノ件
			同上送附ノ件

備 録 簿

Kilagano.

佛國巴里府ニ開會ノ海底電線保護聯約ニ  
加入一件提要

本件ハ明治十五年十月廿八日ニ起リテ廿一年十月廿八日  
ニ成ル今此各國委員ノ公會ヲ開キタル所以ヲ  
略記セシメテ丁抹國ハ北海ニ電線ヲ所有シ漁船  
ノ屢之ヲ害スルアル為メ其損害者ニ償金ヲ課  
スル丁並其規則ヲ制定シテ海底電線ヲ保護セ  
ントノ發議ニ原因セリ此公會ハ十五年十月廿八日  
十月廿六日十月廿七日十月廿九日十月廿一日  
二十二年十月廿七日七月都合五次巴里府ニ於テ開  
ケリ然シテ第一次ニ於テ來集スル委員ハ亞細亞  
三名歐羅巴十八名北美二名中央米五名南米四名